

证券代码：600647

证券简称：*ST同达

公告编号：2024-025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3 年年报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告披露后，上海证券交易所已就业绩预告相关事项下发了三次问询函，要求公司就四季度业绩大幅增长的合理性、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可回收风险、公司是否突击确认业绩及是否存在重复确认收入等问题予以回复，并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核查意见。截至本公告日，年审会计师对有关问题尚在核实中，暂无法发表核查意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公司将在 2024 年 4 月 30 日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后续正式披露的经审计的 2023 年年报为准。如公司 2023 年度实现经审计的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且净利润为负值（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或 2023 年度的财务报告被出具无法表示意见或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则公司股票将在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因触及财务类退市指标而退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第十三号退市风险公司信息披露》的规定“退市风险公司应当分别在年度报告预约披露日前 20 个交易日和 10 个交易日，披露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沟通，现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公告如下：

一、2022 年度审计报告非标审计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

公司聘请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带持续经营相关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3）第 3300008 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2022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接受资产赠与》的议案，公司与上海淳明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崇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赠与协议》，捐赠方将其合计持有的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1.0198%的股权无偿赠与给上市公司，公司同意接受该等赠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2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关于签订〈赠与协议〉接受资产赠与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0）。上海朗绿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3 年 11 月 25 日起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绿色建筑全流程解决方案、智慧能源运维服务、专项技术服务以及智能设备销售等，持续经营能力有效提升。

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公司预计 2023 年实现扭亏为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公司 2023 年度业绩预盈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4）。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尚在进行中，相关事项影响的消除情况最终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二、2023 年年度报告编制及最新审计进展情况

综合考虑业务发展需求和审计要求，公司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公司 2023 年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中国证券报》披露的《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01）。

2023 年 12 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驻公司现场开展审计工作。2024 年 1 月 26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年审会计师召开了沟通会，就相关审计人员

的独立性、计划的审计范围和时间安排等事项，以及可能构成本期重要审计事项等内容进行了沟通。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和《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规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正有序推进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正有序执行相应审计程序，整理已获取审计证据并进行审计底稿的编制复核工作，后续将根据质量控制复核意见，进一步完善相关审计程序，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公司将继续积极推进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及审计工作。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尚在进行过程中，公司目前未发现可能导致2023年度财务报告被出具非无保留审计意见的事项和情形，且在重大会计处理、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意见类型、审计报告出具时间安排等事项上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尚未出现重大分歧。具体审计意见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最终正式出具的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预约披露日为2024年4月30日。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指定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8日